

2023 年桃江县省道 S225 板溪至锑矿路面改善项目 A 标段

施

工

合

同

书

桃江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二〇二三年 月 日



# 2023 年桃江县省道 S225 板溪至锑矿路面改善项目 A 标段 施工合同协议书

甲方：桃江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乙方：邵阳通泰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桃江县省道 S225 板溪至锑矿路面改善项目 A 标段全长为 8.71 公里。为贯彻落实《湖南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函 [2022]169 号》，文件的精神，本项目的建设，可解决当地交通运输和群众出行问题扩大城乡联系，进而促进当地乡村的开发与发展，与全面实施乡村振兴的战略相契合。甲方同意将该项目建设项目承包给乙方施工。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范围

本项目主要设计内容为省道 K80+830~K89+540（桩号范围）的路面、交通安全设施工程，路面改善具体内容包括：

1. K81+143~K89+540 路基宽 8.0m，路面宽度为 5.0m 水泥砼路面，路面改善后为 7m 宽沥青砼路面。
2. 城镇路段 (K80+830 ~K81+143) 路基宽 7.5m，路面宽度为 7.5m 水泥砼路面，路面改善后为 7.5m 宽沥青砼路面。

以上路面改善工程和安保工程具体以施工设计图为准。

## 二、合同文件构成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合同谈判纪要等)；

2. 甲方与乙方签订的《2023 年桃江县省道 S225 板溪至锑矿路面改善项目 A 标段施工合同协议书》；
3. 湖南省交通运输厅下达的《湖南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厅办函 [2022]169 号》；
4. 中标通知书；
5.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6.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7.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8. 通用合同条款；
9. 技术规范；
10. 设计图纸；
11. 中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其他合同文件。

### **三、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总承包形式，均含所有费用及税收。

### **四、承包价格**

本工程总造价为大写：壹仟柒佰壹拾伍万捌仟零柒拾陆元整（小写：¥17158076.00 元），工程量以实际验收为准。（工程量清单附后）

### **五、质量要求**

1.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 2023 年桃江县省道 S225 板溪至锑矿路面改善项目 A 标段一阶段施工图设计要求施工，服从甲方及县交通建设质

量监督站和监理工程师的指导与监督。如不按设计要求、施工规范施工或验收达不到质量要求的，甲方可扣减或不予支付工程款。

2. 本工程项目必须采用正规、合格厂家的水泥、沥青、砂石、安防设施等原材料，材料进场前必须做好原材料检测并达到合格标准，路基水稳基层、路面沥青砼等必须严格按试验配合比施工，且强度必须达到设计要求。

## 六、施工工期

施工工期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天。

## 七、付款方式

本工程按进度支付工程款，中期按进度计量支付，工程完工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0%；缺陷责任期满且缺陷全部修复，并经工程审计后支付至项目结算总价的 100%。所有工程款甲方与乙方结算，乙方必须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及其他专项分包工程款项，如发生任何经济劳务纠纷甲方概不负责。

## 八、施工安全

在施工中乙方必须注意施工安全，配备持证上岗的专职安全员，完善好施工标志标牌，现场施工人员须配戴安全帽、着标志服，专人指挥施工，施工中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 九、工程质保期

本项目质量保证期为一年，质保期内属乙方施工内容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乙方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缺陷修复。质量缺陷未整改前甲方可拒付工程质保金。

## 十、其它

甲方应协助乙方搞好地方施工环境，确保工程顺利进行，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与施工质量问题，甲方可视情扣减或拒付工程款。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处理。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县交通建设质量监督站一份，财务一份，存档一份，审计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

2023年 8月 28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

2023年 8月 28 日



# 2023年桃江县省道 S225板溪至锑矿路面改善项目 A 标段 廉 政 合 同

根据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建设工程的项目法人桃江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施工单位邵阳通泰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 1、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部、湖南省、益阳市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2023 年桃江县省道 S225 板溪至锑矿路面改善项目 A 标段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以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2、甲方的义务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

的费用等。

(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 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 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 3、乙方义务

(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4、违约责任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

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交通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5、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本合同作为 2023 年桃江县省道 S225 板溪至锑矿路面改善项目 A 标段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8、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县交通建设质量监督站一份，财务一份，存档一份，审计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

2023年 8月 28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

2023年 8月 28 日



# 2023年桃江县长安 S225板溪至锑矿路面改善项目 A 标段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 2023 年桃江县长安 S225 板溪至锑矿路面改善项目 A 标段 工程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业主桃江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邵阳通泰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 一、甲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 5、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 二、乙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的法律法规、交通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JTG F90—2015）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

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配备1人以上的专职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等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

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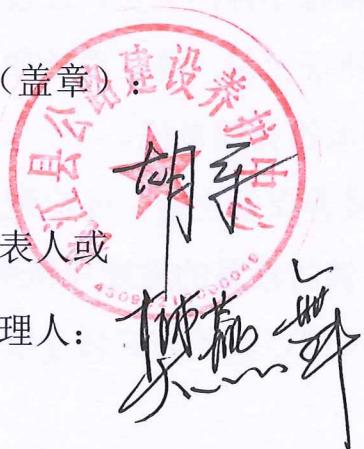
###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 四、其他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县交通建设质量监督站一份，财务一份，存档一份，审计一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

2023年8月28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

2023年8月28日



# 2023 年桃江县省道 S225 板溪至锑矿路面改善项目 A 标段

## 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合同

为减少工程施工对环境的影响，尽可能地恢复环境自然植被面，本项目发包人桃江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发包人全称）（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邵阳通泰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 2023 年桃江县省道 S225 板溪至锑矿路面改善项目 A 标段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合同。

### 一、甲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法律法规。
- 2、按照“预防为主，保护优先”和“管生产必须管环保”的原则开展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管理工作，做到生产与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同时计划、实施、检查、总结和评比。
- 3、重要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 4、组织对乙方的施工现场和施工驻地进行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的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各种环境污染、环境破坏的问题。
- 5、凡发现乙方在施工现场和施工驻地有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行为，甲方应责令乙方及时整改，若情节严重，甲方应及时上报国家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机构。

### 二、乙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法律法规并认真执行。

2、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管生产必须管环保”及“谁破坏谁恢复”的原则，加强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宣传教育，增强全员环保意识，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的环保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包括临时雇请的雇佣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同时计划、实施、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责任制。从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雇佣人员）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机构，应配备专职环保监督员，专职负责本合同工程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宣传、检查工作，有权发布指令，防止污染环境和破坏环境的事件发生。

### 三、违约责任

如因乙方不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法律法规，造成环境污染或破坏，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限期进行整改，并视其情节对乙方批评、处以违约金或终止合同：

1、情节轻微者，甲方可对乙方予以通报批评，并向乙方处以 1~10 万元违约金；

2、累计三次因环境问题被有关方面通报批评，或不能通过环保、水土等专项验收，或存在其他情节严重情形，甲方可以终止乙方在合同段的工程承包合同。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合同双方各执三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终止。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

2023年 8月28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

2023年 8月28 日



## 投标报价汇总表

合同段：2023桃江县省道S225板溪至镍矿路面改善项目

标表1

序号	章次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100	总则	398256
2	200	路基工程	55409
3	300	路面工程	14928970
4	600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件工程	1261822
5		第100章至第900章合计	16644458
6		已包含在清单合计中的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7		清单合计减去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16644458
8		计日工合计	
9		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	513618
10		投标报价	17158076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2023桃江县省道S225板溪至梯矿路面改善项目

标表2

### 第100章 总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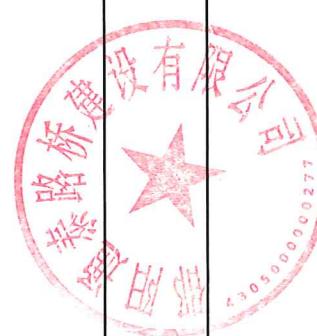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01	保险费				
101-01	保险费				
-1	建筑工程一切险	总额	1	66272.74	66273
-2	第三方责任险	总额	1	10000	10000
102	工程管理费				
102-01	工程量入、出料费	总额	1	8000	8000
102-02	施工环保费	总额	1	10000	10000
102-03	安全生	总额	1	264513.15	264513
103	临时工与设施费				
103-01	临时工程与设施费	总额	1	10000	10000
104	标准化建设费				
104-01	标准化建设费	总额	1	29470	29470
					
第100章 合 计 人民币 398256 元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2023桃江县省道S225板溪至梯矿路面改善项目

标表2

### 第200章路基工程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14	排水工程				
214-01	边沟				
-4	浆砌混凝土预制块边沟				
-a	浆砌混凝土空心砖边沟	m3	34.7	825.84	28657
-b	C20预应力混凝土边沟	m3	5.8	925.63	5369
-c	C20毛石边沟底	m3	13.344	605.45	8079
-d	钢筋混凝土盖板				
-e	C30预应力混凝土盖板	m3	6.7	1985.79	13305
  					
					
第200章 合 计 人民币 55409 元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2023桃江县省道S225板溪至梯矿路面改善项目

标表2

### 第300章路面工程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301	路面清扫保洁				
301-03	二级及以下等级公路路面清洗	m2	2465	3.45	8504
305	挖除、铣刨旧路面				
305-01	水泥混凝土路面				
-1	挖除水泥混凝土路面	m3	23.4	225.84	5285
307	旧路面基层				
307-6	混凝土路面利用				
-1	共振碎石基层				
-1	旧路面基层化	m2	41825	7.12	297794
308	路面基层				
308-02	水泥稳定粒料基层				
-1	15cm厚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m2	23015	41.25	949369
-2	20cm厚5%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m2	23015	56.25	1294594
309	透层、粘层和封层				
309-01	透层	m2	22178.5	1.31	29054
309-03	PC-40改性沥青面层(1.5m2)	m2	66423	0.85	56460
309-04	洒水泥浆	m2	23015	2.30	52935
309-05	封层				
-1	1.5cm厚沥青面层(1.5m2)	m2	63167	7.52	475016
310	抛挖油封层				
310-04	10cm厚沥青碎石(ATB-25)	m2	66506.5	98.98	6582680
312	改性沥青混凝土面层				
312-01	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面层				
-1	5cm厚细粒式改性沥青砼面层(AC-13)	m2	64833.5	70.29	4557276
-2	7cm厚细粒式改性沥青砼面层(AC-13)	m2	2400	98.41	236181
322	水泥混凝土面板				
322-01	水泥混凝土面板				
-1	20cm厚C30混凝土路面	m2	117	128.54	15039
323	水泥混凝土路面常规病害处治				
323-05	清缝并沥青灌缝	m	778	6.78	5275
324	培土路肩、中央分隔带回填土、土路肩加固及路缘石				
324-01	培土路肩	m3	3346	31.48	105332
324-09	挖路槽				
-1	挖路槽(厚35cm)	m2	20076	12.86	258177
第300章 合 计 人民币 14928970 元					

##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2023桃江县省道S225板溪至梯矿路面改善项目

标表2

### 第600章安全设施及预埋管件工程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602	护栏				
602-02	墙式护栏				
-3	重建或新增				
-c	钢筋混凝土防撞护栏(利用原护栏加高)	m	380	585.78	222596
602-03	波形钢板护栏				
-3	单柱式				
-e	波(Gr-C-4E标准型)	m	3752	131.85	494701
602-04	波形护栏板起、更换				
-	分设型立式端头				
-a	波(Gr-C-4E端头型)	个	182	2152.45	391746
604	道路交通标志				
604-04	道路交通标志				
-1	单柱式三角形铝合金标志牌	根	20	915.25	18305
-2	单柱式双圆形铝合金标志	根	2	1487.45	2975
-3	单柱式双圆锥形铝合金标志牌	根	2	2087.87	4176
604-10	道路标线	根	20	145.87	2917
605	道路交通标线				
605-02	标线(含路中线、1.8m普通标线)	m2	3397	34.20	116177
605-05	标线(含路中线)				
-1	标线(含1.5m减速带)	m2	24	132.45	3179
605-07	轮廓标				
-2	附着式轮廓标				
-a	附着式轮廓标安装于波形护栏上	个	555	6.85	3802
-b	附着式轮廓标安装于混凝土护栏上	个	47	6.85	322
606	防眩及其他设施				
606-06	弯道反光镜	个	1	926	926
第600章 合计 人民币 1261822 元					

